

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广泛开展宣传《婚姻法》活动的通知 PDF
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5/2021_2022__E6_9C_80_E9_AB_98_E4_BA_BA_E6_c36_325816.htm (1 9 9 0 年 4 月 1 4 日 高法明电 (1 9 9 0) 5 0 号) 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高级人民法院：为了纪念第一部《婚姻法》颁布 4 0 周年和第一部《婚姻法》颁布 1 0 周年，由民政部、中宣部、司法部等 1 0 个部门于 1 9 9 0 年 3 月 1 9 日联合发出：“关于开展宣传《婚姻法》活动的通知”定于今年 4 至 5 月在全国开展一次宣传婚姻法的活动。为了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广泛开展宣传《婚姻法》的活动，特作出如下通知：一、婚姻法是调整婚姻家庭关系的基本准则，它的正确贯彻实施，关系到经济建设，社会稳定和改革开放；关系到千家万户和男女老幼的切身利益。建国 4 0 年来，全国各级人民法院依据《婚姻法》的规定，审理了大量的婚姻家庭纠纷案件，通过审判活动，运用法律手段有力地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，作出了应有的贡献。现在，男女平等、婚姻自由，已蔚然成风，团结和睦的社会主义婚姻家庭关系已居主导地位，但是，应当看到在婚姻家庭领域中还存在着一些值得重视的问题，如在一些地方包办买卖、转亲换亲，借婚姻索取财物等纠纷有所抬头；草结草离，第三者插足而引起的纠纷案件有所上升；早婚、非法同居等违法婚姻案件增多；不履行赡养、抚养义务而引起的纠纷在各地程度不同地存在。为此，在纪念第一部《婚姻法》颁布 4 0 周年，第一部《婚姻法》颁布 1 0 周年之际，在全国范围内大规模地开展宣传婚姻法活动是十分必要的。二、各级人民法院在宣传活动中，要认真贯

彻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、五中全会和六中全会精神，结合审判实践，对婚姻法的贯彻执行情况，进行一次认真的检查总结。调查了解婚姻家庭纠纷案件中的新情况、新问题、分析研究问题发生的原因；检查审理婚姻案件的办案质量，总结经验，提高审判人员的执法水平。三、各级人民法院要在当地党委的统一领导下，与有关部门密切配合，协调行动。法院要以此为议题专门进行一次研究，提出切实可行的宣传计划和具体方案，主动向当地党委、政府和人大常委汇报，以取得支持和帮助；要及时与有关部门沟通情况，提供必要的宣传材料，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；宣传活动要注意结合当地存在的突出问题有针对性地进行。宣传方式可以灵活多样，如表彰好人好事，开展法律咨询，选择典型案例，依法进行公开审判等，使宣传工作真正做到家喻户晓，深入人心，以弘扬社会主义法制，维护社会稳定，进一步树立社会主义道德风尚，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。四、各级人民法院要注意及时总结宣传工作中的经验，遇到涉及有关政策法规方面的重要情况和新问题及时报告我院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